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公告

马淑娟：本院受理原告姚爱平与被告马曙红、乔然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，原告诉请被告马曙红、乔然向原告返还其妻子的丧葬费32600元并按照LPR支付自2020年12月5日至2025年6月13日的资金占用利息5334.3元，利息支付自实际给付之日起；本案诉讼费由被告马曙红、乔然承担。诉讼中，本院依法通知你及梁玉霞、马旭东作为本案共同被告参加诉讼。因你下落不明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、参加诉讼通知书、民事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廉政监督卡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14时00分（遇法定节假日顺延）在湖北省武汉女子监狱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16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